

རྒྱལ་ཁོངས་ཆེན་མོ་སྤྱི་ལོ་ལྟ་རྒྱུ་ཡིག་ཆ། 刚察县财政局文件

刚财〔2025〕203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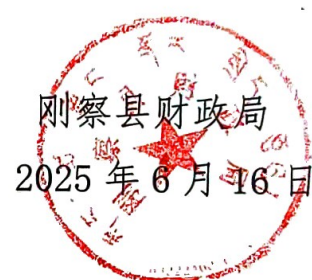
刚察县财政局

关于调整 2025 年预算安排乡村振兴项目 二类费的通知

吉尔孟乡人民政府、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、刚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
和交通运输局、刚察县文体旅游广电局：

根据县委农牧区工作领导小组（乡村振兴领导小组）批复的
年度项目实施计划及各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乡村振兴项目二类
费需求表，现对 2025 年县级预算安排的乡村振兴项目二类费 750
万元进行调整，其中：刚察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464.83 万元、
刚察县文体旅游广电局 90.62 万元；刚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
运输局 168.3 万元、吉尔孟乡人民政府 1.5 万元，剩余 24.75 万
元根据乡村振兴项目实际情况再分配或收回。列支出功能分类科
目为：201 类 20101 项 2010101 目。

目：2130599，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；政府
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 59999，其他支出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
分类科目列 39999，其他支出，请专款专用。



抄送：局长、副局长、档（3）。

刚察县财政局

2025年6月16日印发